列印時間：111/10/27 11:15

依公共工程招標文件公開閱覽制度實施要點辦理招標文件公開閱覽公告

公告日：111/10/26

機關代碼	3.76.53
機關名稱	屏東縣政府
機關地址	900 屏東縣 屏東市 自由路527號
標案案號	004-1111025
公告次數	01
標案名稱	琅嶠故事走讀場域整備計畫統包工程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採購性質	工程類
採購金額級距	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
預算金額	90,642,806元
是否刊登公報	是
公告日期	111/10/26
是否提供網路公開閱覽	是
公開閱覽期間	111/10/26 - 111/10/31
閱覽廠商或民眾意見之送達期限	111/11/03
公開閱覽辦理方式	自辦
聯絡人	交通旅遊處設施工程科賴俊豪先生
聯絡電話	(08)7320415 #5137
電子郵件信箱	a002501@oa.pthg.gov.tw
機關上班時間	08:30－17:30
公開閱覽地點	屏東市自由路527號（屏東縣政府行政處採購品管科辦公室）

收受民眾意見之地點	屏東市自由路527號（屏東縣政府行政處採購品管科）
內容摘要	以電子文件提供現場閱覽，公開閱覽文件樣稿為：(一)統包招標文件樣稿 (二)契約樣稿(三)空白標單、標價清單樣稿(四)投標須知樣稿(五)投標須知補充說明 (六)統包工程需求說明書(七)評選須知樣稿(八)投標廠商聲明書、切結書及其他招標相關文件樣稿等(九)其他相關規定等。
廠商資格摘要	本工程公開招標時投標廠商需符合以下資格條件： A.共同投標：本採購應由具備本點資格之下列廠商共同投標。共同投標廠商家數上限為3家，並【由施工廠商為投標廠商，不允許同業共同投標，就其他應符合資格之一部分，得以專業分包廠商代之】。共同投標廠商於投標時，應檢附由各成員之負責人或其代理人共同具名，且經公證或認證之共同投標協議書，並於得標後共同具名簽約。共同投標協議書並為契約之一部。辦理專業分包，並於投標時出具經公證或認證之「專業分包協議書」。專業分包協議書並為契約之一部：(a)乙等(含以上)綜合營造業(b)建築師事務所或專業技師事務所(土木或結構工程)或工程技術顧問公司(c)乙級以上電器承裝業 B.單獨投標：本採購得由甲等(含以上)綜合營造業單獨投標，惟必須另尋具備上開第(b)至第(c)小目規定資格之其他不足業種廠商，辦理專業分包，並於投標時出具經公證或認證之「專業分包協議書」。專業分包協議書並為契約之一部。 C.個別成員廠商可具有二項以上業種資格。 詳「投標須知」。
附加說明	公開閱覽並非招標公告，如將公開閱覽作為招標公告，無效。 一、本次公開閱覽文件僅作為招標文件之樣稿，廠商亦不得引用為公開招標時之投標文件。有關本次公開閱覽文件內容（含設計圖說等）相關疑義請先洽詢本府交通旅遊處設施工程科賴俊豪先生，電話：08-7320415轉5137。 二、廠商或民眾之意見及建議除現場閱覽時可直接登記外，亦可以電子傳真方式傳送至本府行政處採購品管科，傳真號碼：08-7323224。